

## 上海爱尚鲜花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增加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上海爱尚鲜花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6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了《上海爱尚鲜花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8），公司定于2018年7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7月13日。

#### 二、新增临时议案的情况

2018年7月6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持有公司3.6145%股份的股东上海璞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书面递交的《关于上海爱尚鲜花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》，提议公司将《关于〈调整公司董事长薪酬〉的议案》作为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议案审议。

增加的临时议案如下：

（一）《关于〈调整公司董事长薪酬〉的议案》；

#### 三、董事会审核意见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

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%以上股份的股东，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，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，通知临时提案的内容。

因此，鉴于上海璞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符合提交临时提案的资格，且上述事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案和具体决议事项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故公司董事会接到该股东的上述提案后，同意发出关于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，并同意将上述提案提交至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本次股东大会除增加上述议案外，其他事项不变。

#### **四、调整后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：**

- (一) 审议《关于〈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- (二) 审议《关于〈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；
- (三) 审议《关于〈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- (四) 审议《关于〈续聘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〉的议案》；
- (五) 审议《董事会关于2017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；
- (六) 审议《监事会关于2017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；
- (七) 审议《关于〈接受实际控制人债务豁免〉的议案》；
- (八) 审议《关于〈接受公司监事债务豁免〉的议案》；
- (九) 审议《关于〈调整公司董事长薪酬〉的议案》。

#### **五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关于上海爱尚鲜花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

提议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爱尚鲜花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7月10日